



成本更低 效果更好 效率更高

贵港法院全链条化解涉企纠纷

□ 本报记者 吴良艺
□ 本报通讯员 温鹏富 余梦

经济发展需要稳定、和谐的社会环境,如何将矛盾纠纷高效化解成为维护社会稳定和促进经济发展的关键因素。今年以来,广西壮族自治区贵港市中级人民法院充分发挥审判职能,积极营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大力提升投资便利化水平,推动涉企矛盾纠纷预防化解“成本更低”“效果更好”“效率更高”。今年1月至9月,贵港法院受理涉企纠纷案件10341件,同比下降13.75%,降幅在广西排名第一。



聚焦前端预防 推动涉企纠纷化解“成本更低”

今年5月中旬,梁某等27人应聘到南宁市某木业公司务工。该公司自动解散,将租来的厂房和机械设备全部退还给贵港市某木业公司,但是没有支付梁某等27人的报酬。多次奔走讨要工资无果后,梁某等27人将南宁市某木业公司告到了港南区人民法院桥头法庭。

“可以利用‘网格员’的力量,通过调解化解双方当事人的矛盾。”主办法官决定启动“法院+网格”诉前调解机制,委托法庭特邀调解员(当地网格员)对案件进行调解。在特邀调解员与主办法官的耐心沟通和引

导下,双方情绪逐渐缓和,最终达成一致意见:木业公司在约定好的日期内一次性给付完所有工资。

“‘法院+网格’诉前调解机制,是贵港法院积极融入贵港市‘红格善治’基层社会治理工程,主动‘向前延伸’做实矛盾纠纷预防化解的有益探索。”贵港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马尚华表示。

今年,贵港法院积极争取贵港市委政法委的支持,出台关于依托红格善治工程和人民法院调解平台建立“三端解纷”机制的文件。截至9月,全市法院已有979家基层治理单位入驻人民法院调解平台,民商事案件诉前调解成功率78.47%。贵港法院以“联”破局,凝聚多元解纷合力,将矛盾纠纷化解在诉讼前端。

聚焦中端办理 推动涉企纠纷化解“效率更高”

公正高效权威司法是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重要保障,对提升投资便利化水平具有重要作用。贵港法院在“快”字上下足功夫,不断增强市场主体获得感。

“非常感谢法院为我们解决纠纷。拿到工资,我们终于可以安心回家过年了!”今年2月,签字领到钱的农民工激动地向贵港市港北区人民法院立案庭庭长叶星球说道。

原来,贵港市某投资公司将一项工程发包给某建设公司后,建设公司将劳务工程分包给某劳务公司,该劳务公司依约陆续组织330名农民工进行施工。但因开发商未能及时向总包方付款,建设公司与劳务公司也没有进行结算。

港北区人民法院一方面与贵港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劳动监察大队沟通核实情况,拟定调解方案;另一方面,组织当事人进行调解,积极做好总包公司、劳务公司思想工作,释明未支付农民工工资行为的法律后果。最终各方当事人达成调解,一起涉及330名农民工、1100余万元劳动争议纠纷在春节前得到妥善化解。

“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是‘投资便利化’的目标,这就要求法院必须‘又好又快’做好涉企矛盾纠纷的立、审、执各环节工作。在每个环节都把服判息诉工作做到极致,把‘尽可能一次性解决矛盾纠纷’做得又细又实。”贵港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副院长李国勇说道。

近年来,贵港法院持续畅通涉企案件“立、审、执”绿色通道,涉企案件办理用时持续下降。针对涉众型、金融不良资产、房地产等案件,在争取当事人同意的情况下作出“首案示范”,快立、快审、快结,用首案示范判决指导系列案件批量调解,实现“办理一案,化解一片”的良好效果。

聚焦末端治理 推动涉企纠纷化解“效果更好”

“您好,请收下这份司法建议书!”今年8月15日,覃塘区人民法院向覃塘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发出关于加强覃塘区生态环境保护的司法建议书,这是该院发出的首份环境资源类司法建议书。

“有诉有纳,共商共治。如何从个案办理、类案分析中‘溯源’提出对策?贵港法院精准把脉‘已病’,查找‘病因’,先后就涉企执法规范化问题,向行政机关



发出司法建议书34份,有力促进行政机关规范执法。

实现“案结事了政通人和”,延伸服务“向前多走一步”是关键。为促进矛盾纠纷“实质解决”“一次性解决”,贵港法院下足力气抓好“判后答疑”“判后履行”“普法宣传”三个关键点,多措并举撰写“判后后半篇文章”。

在做好判后答疑方面,贵港法院在涉企案件宣判或当事人提出上诉、申请再审、申诉时,针对当事人就证据采信、事实认定、裁判理由、法律适用等方面提出的疑问,由答疑法官进行答疑。

在强化履行提醒方面,凡是有可执行内容的涉企案件,贵港法院由办案团队主动向可申请执行一方电子送达《可申请执行告知书》,或电话回访了解裁判的自动履行情况,告知申请执行权利及所需提交材料等事宜。

在搭建联络平台方面,贵港法院与市工商联建立协作机制,以常态化开展企业家座谈会、普法宣传进企业、法院开放日等形式听取企业家对法院工作的意见建议,提高司法服务民营企业发展的“精准度”和“穿透力”。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贵港法院始终坚持以大局为重,为民营企业、小微企业提供司法服务保障的切入点和着力点,积极践行‘办理与治理并重’的理念,履职尽责,不断提高司法服务保障的实效性。”贵港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唐波表示。

图1 贵港市覃塘区人民法院与覃塘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中心联合调解一起劳动报酬纠纷案件。

图2 贵港市平南县人民法院执行局调解一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双方当事人握手言和。

贵港市中级人民法院供图

丰富技能树 拓展朋友圈

杭州“武林大妈”8年从18人增至16万人

□ 本报记者 王春
□ 本报通讯员 曹玲娜

早上8点,杭州武林路渐渐热闹起来,沿街的商铺陆续打开门面,迎接新的一天。在这条熙熙攘攘的老牌商业街上,有一群身穿“武林大妈”红马甲的平安志愿者也开始忙碌起来,调解纠纷、平安宣传、安全巡防……

无论刮风下雨,周边商户、居民都能看见这支“志愿红”,他们就是声名远扬的“武林大妈”。经过8年的发展壮大,这支队伍已经从最初的18人发展至超过16万人,脚步遍及杭州市拱墅区18个街道、171个社区、1406个网格,成为杭州基层治理中的一抹“暖色调”。

完善体系架构

2002年7月,拱墅区长庆街道建立全国第一个楼道党支部,2016年武林街道楼道老党员发起平安志愿服务倡议,在平安志愿服务实践中“武林大妈”跨越性别、年龄、职业的界限,广泛吸纳社会工作经验丰富的退休人员及专业人士。

依靠人熟、地头的优势,“武林大妈”队伍走得进家门、说得上话,涌现出了不少调解“行家里手”:潮鸣街道漏水调解专家王雅生,专业能力过硬,调解方法有一套,深受居民信任;祥符街道的贵国娟大姐,专门调解重大矛盾纠纷,并成立“贵大姐调解工作室”;长庆街道的婚姻家庭纠纷调解员潘美华,还获得“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员”称号。

横大御群社区某栋401的住户雨棚损坏,怀疑是楼上501晒东西时砸坏,双方因赔偿金额差距过大产生长达数月的邻里纠纷,一度要诉上法院。“全国模范

人民调解员”潘美华知晓情况后,从法律与道德角度出发,站在住户立场上看问题,多次上门与双方谈心交流,动之以情、晓之以理,积极调解矛盾纠纷,用时十余天,妥善化解了此次长达数月的邻里纠纷,重塑睦邻友好关系,避免了矛盾激化。

除调解之外,不少调解员还做了“培训师”,把自己的调解经验传授给其他年轻调解员,并通过举办调解员技能比武,验收学员的学习成效。“调解员越来越多、越来越专业,就能有效为老百姓讲法律、宣政策、调纠纷。”潘美华说。

平安志愿队伍的壮大,不仅需要“领头雁”的带领,更要有完善的体系架构。拱墅区出台《“武林大妈”平安巡防管理制度》《“武林大妈”日常志愿服务行为规范》,区级层面成立“武林大妈”平安志愿服务指导中心,街道层面设立18个街道“武林大妈”平安志愿者服务分中心,加强对“武林大妈”队伍的指导管理,不断深化“武林大妈”平安志愿服务品牌内涵。

健全工作机制

“武林大妈”通过“走一走”掌握安全隐患,“看一看”发现邻里纠纷,“认一认”熟悉小区情况,“说一说”强化平安宣传,“做一做”当好社区助手,“帮一帮”拉近邻里感情,实现大事全局联动,小事“一格”解决。

今年4月,武林街道中北社区“武林大妈”赵金芳在日常巡逻中发现,小区内传来一股焦糊的味道。“一定是居民家里着火了!”通过直觉判断,她循着这股异味迅速锁定事发单元楼,并立即通知居民紧急疏散。后来,消防队员赶来灭火,才知道是房主钱大伯烧饭时不小心睡着了,炉灶上的锅里烧糊起火冒烟。

“幸好有惊无险,要不是‘武林大妈’及时发现,一

旦火烧起来了,后果不堪设想。”钱大伯说。

近年来“武林大妈”已参与平安巡防61万多人次,报送各类安全隐患信息14.7万余条。

为平安志愿服务更好地融入基层治理实践,拱墅区还建立培训交流机制,成立“武林大妈”平安学院,常态化开展平安培训,2023年开展“武林大妈平安小课堂”“武林大妈普法学院”百余场,常态化开展消防、应急等演习演练,全方位提升“武林大妈”平安志愿服务能力。

激发内生动力

拱墅区把“武林大妈”颗粒化到每个居民单元,实现幢幢都有“武林大妈”参与社区平安巡防,劝阻不文明行为,排查安全隐患,筑牢群防群治墙,织密安全网,构建“全天候、多角度、立体式、无缝隙”的平安巡防体系。

特别在2023年杭州亚运会期间,拱墅区1406个社区网格和重点区域,4个亚运场馆,2个亚运观赛空间设置“武林大妈”志愿服务点,提供各项志愿服务,其中8万名年轻志愿者为“武林大妈”注入新鲜血液,大大丰富了“武林大妈”的技能树,拓展了朋友圈。

“武林大妈”的品牌影响力正逐渐吸引到多个志愿服务团体以及高校志愿者加入,比如浙江省文旅国际志愿者等单位联合“武林大妈”平安志愿服务队伍成立志愿服务联盟,不断完善“武林大妈”平安志愿服务矩阵。

乐观、真诚、热情,是每一位“武林大妈”性格的真实写照,他们以无数微光汇聚时代暖流,彰显社会文明的温度和高度,用实际行动不断书写杭州基层治理的新答卷。

北京“送法下乡”走进灾后重建重点示范村

本报讯 记者徐伟伦 10月25日,北京市门头沟区沿河口村开设法治大集,为“23·7”灾后恢复重建重点示范村的群众开展“送法下乡”活动。《法治日报》记者从活动现场获悉,门头沟区“一年基本恢复”重建任务目前已如期完成,一年多来,全区按照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的建设标准,培育灾后恢复重建民主法治乡村典型样板,积极探索符合村域发展乡村治理新路径,为乡村长远发展奠定坚实的法治基础。

“村居法律顾问提供讲法、调解等多种服务,目前全区所有村居都有了专属的法律顾问,遇到法律问题都可以去找他们。”“符合条件的当事人,即可申请免费的法律咨询、代理、刑事辩护等法律援助服务。”活动现场,门头沟区司法局的工作人员向群众讲解公共法律服务的具体内容。

此次“送法下乡”活动由北京市司法局和门头沟区司法局共同举办。活动现场,市司法局向沿河口村的村民们赠送了法治书籍和法治宣传品,区司法局组织法律援助、公证、调解等专业人士为群众开展精准法律服务。

据介绍,2023年7月发生特大暴雨洪涝灾害后,门头沟区聚焦法治乡村建设和民生福祉,以受灾群众法律需求为导向,将公共法律服务资源向山区倾斜,全过程、全方位、全时段提供法律服务和法治保障,实现了村居公益法律援助定时定点“坐诊”,人民调解员、“法律明白人”随时跟进,让山区的群众能够享受到与城区一样优质、高效、普惠的公共法律服务。下一步,门头沟区将进一步提升基层治理法治化水平,为“诗画乡村”建设注入强大法治动能,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海安大力推动公民法治素养观测点建设

本报讯 记者罗莎莎 通讯员朱涵秋 今年以来,江苏省海安市司法局大力推进公民法治素养观测点建设,配备政协委员、律师等挂钩服务人员,从阵地打造、队伍建设、服务供给、评估细则等方面入手,充分发挥观测点需求收集、多元供给、分析研判、反馈改进等功能,以点带面实现从辐射国家工作人员、青少年、市场主体、村(居)民等重点普法对象,逐步向各领域各业态广泛覆盖。目前已设置观测点18家,创新打造49处“流动观测点”,征集群众法治需求620余条,开展各类法治活动150余场。

□ 本报记者 梁平妮
□ 本报通讯员 杨知涵

山东乳山,因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乳山牡蛎”闻名遐迩。乳山市人民法院创新服务地方产业和经济发展的模式,创建“一庭一品牌”,精心打造了一系列具有鲜明乳山特色的品牌法庭,不仅显著提升了基层司法水平,更为当地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坚实法治保障。

如今,牡蛎产业已成为乳山经济的璀璨明珠。随着产业蓬勃发展,合同纠纷、货款拖欠等法律难题也相伴而来。乳山法院指导经济开发区法庭打造“经惠企”品牌,创新服务模式,以精准的法律服务助力牡蛎产业健康发展。经济开发区法庭主动向乳山市牡蛎协会发出司法建议,联合制定风险防范通知及购销合同范本,从源头上遏制纠纷发生。同时,设立全周期企业服务工作室,为企业提供“一站式”法律风险评估与化解服务,确

保企业权益得到及时有效保障。近年来,涉企案件平均办案天数大幅缩短,自动履行率显著提升。

针对被誉为“银滩明珠”的滨海新区外地流动人口众多、诉讼需求多样化的现状,乳山法院勇于探索,于2019年底在山东省率先建立了互联网法庭,进而形成“互联网+N”法庭品牌。这一创新举措打破了地域限制,让当事人足不出户即可参与庭审,极大减轻了诉累。特别是在商品房买卖合同纠纷领域,法庭通过培养专业化审判团队,定期交流审判经验,实现了案件审理的专业化、高效化,赢得了当事人高度评价。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海景房销售不规范问题,制发《关于规范海景房销售市场协同推进矛盾纠纷源头治理的司法建议》,荣获全省法院优秀司法建议二等奖。

在打造品牌法庭的过程中,乳山法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针对不同区域、不同群体的司法需求,量身定制了一系列特色法庭。经济开发区法庭将“少年审判”与“营商环境优化”相结合,为青少年健

康成长和企业健康发展提供了法治保障。被命名为全省“枫桥式人民法庭”的诸往法庭,探索建立“和你有约”工作方法,通过三层约定机制,搭建起法官与群众之间的信任桥梁,一审服判息诉率持续领跑全市基层人民法庭。冯家法庭综合采取人民调解、行业调解、司法调解等多种方式参与到矛盾化解之中,并探索总结出系列案件处理“四步工作法”,在诉前调解阶段促进苹果收购等百余起系列案件成功化解,取得了政治效果、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也切实擦亮冯家法庭“冯和丽”特色品牌。

在立足主责主业的基础上,乳山法院积极转变思维理念,强化法庭在基层治理、服务乡村振兴、倡导文明社会风尚中的引领作用,人民法庭不再固守“被动受案、坐堂问案、就案办案”的机械审判工作模式,坚持以更加主动的姿态,主动融入党委、政府领导下的基层治理大局,在司法便民上求突破,在案结事了上抓实效,在促进善治上谋创新。

□ 本报记者 刘欢
□ 本报通讯员 宋子文

“剩下的赔偿款已经执行到位,她正在接受康复治疗。”说起徐女士的近况,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法院法官谢宇飞欣慰不已。

2021年,30多岁的徐女士在武汉某医疗美容公司进行整形手术,包括隆胸、自体脂肪双侧眼睑及面部填充等。术后,徐女士陷入深度昏迷,一直在某医院康复科住院治疗。经司法鉴定,武汉某医疗美容公司治疗过程中存在过错,与徐女士术后大面积脑梗死及遗留目前后遗症有明确的因果关系。

2023年8月28日,武昌区法院依法作出判决,武汉某医疗美容公司赔偿徐女士各项经济损失共计170余万元。

今年1月,徐女士的丈夫张先生作为法定代理人向武昌区法院申请执行,谢宇飞承办此案。

案件立案后,武昌区法院当即传唤被执行人武汉某医疗美容公司法定代表人到庭,要求提供公司收支流水及资产清单。然而,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当日仅申报存款1024.12元,动产23343.12元。随后,武昌区法院执行干警前往该公司住所地进行现场搜查,当场搜查出现金108177.9元,并对该公司办公用品、医疗设备等进行清点,下发预查封通知书。在法院的强制执行措施下,公司负责人主动表示愿意调解。

为切实保障徐女士的利益,执行期间,谢宇飞数次前往医院了解其健康状况。“我第一次见到她时,她行动不便,说话也不太清楚,但意识很清醒。”经过简单交流,谢宇飞了解到,对徐女士整容一事,她的家人都持反对态度。在她昏迷住院期间,鲜少有人前来探望,她迫切想见到家人。

谢宇飞主动做徐女士家人思想工作,成功化解一家人的心结。最终,医患双方达成执行和解协议,该医疗美容公司承担徐女士的全部医疗费用,分期向徐女士支付95万元。次日,该公司向法院支付首期50万元执行款。

目前,所有执行款项已全部打到谢女士账户上。“我们执行案件不能就案办案,更要站在当事人角度考虑,避免潜在的社会风险。”谢宇飞说。

今年10月,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对外发布一批涉民生、涉企业执行典型案例,武昌区法院执行的这起医疗损害责任纠纷案入选。

《法治日报》记者了解到,武昌区法院近年来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司法理念,关心利益受损群体,切实加大执行力度,通过拘传、现场搜查、现场查封等有力执行措施,促使被执行人主动履行,提升执行效果,增强执行权威。

今年1月至9月,武昌区法院执行收案13369件,结案10632件。首执案件执行完毕率、首执案件执行到位率、首执案件终本率等核心执行质效指标较2023年均有较大幅度提升。

“我们将继续践行司法为民宗旨,‘如我在执’用心用情化解人民群众的烦心事。”武昌区法院相关负责人表示。

石狮凤里司法所以“网”聚力联动解纷

□ 本报记者 王莹
□ 本报通讯员 林惠萍

“再不给我水费和工资,我就把这事儿闹大了!”老杜你别急,我们坐下来慢慢商量……”近日,福建省石狮市凤里街道大仑社区的居民杜某情绪激动,向凤里司法所反映薛某长期拖欠其垫付的水电费及工资,凤里司法所立即启动街道、社区、网格三级调解机制,第一时间联系双方当事人进行矛盾纠纷联调。经过多次调解,双方最终达成协议,老杜的怒气也消了。

“解纷的关键在于高效联动配合。”石狮市司法局凤里司法所所长林惠萍告诉《法治日报》记者,司法所同街道综治中心、网格中心、多元化调解中心人员一起办公,能够实现工作同步部署,落实、全力打通基层治理难点堵点。

基层司法所既是群众家门口的法治文化阵地,也是党委、政府和人民群众的法治纽带。近年来,凤里司法所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统筹街道综治中心、网格中心、多元化调解中心(以下简称“三中心”)作用,探索“网格枫桥”,把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将服务群众的措施落到实处,蹚出了一条基层治理新路径。

凤里司法所把力量充实到最基层网格,推出矛盾纠纷联调机制,街道干部、社区民警、治保调解主任、法律顾问、志愿者等多方参与联合调解联合评理。

“大家讲道理,说法理,明事理,通过‘群言堂’千言万语,让身边的难题得以‘破译’。”凤里司法所工作人员介绍说。

“孩子是我生的,我有自己喂养方式!”孩子爸就是我怎么带过来的,你要多听长辈的话。”近日,一对婆媳因为孩子喂养问题产生分歧,几次发生争执。无奈之下,她们来到设立在街道综治中心的“凤姐姐”工作室,希望调解员能给评理。“凤姐姐”引入妇联介入调解,充分释法说理,使婆媳二人都能体谅对方的辛苦,最后各让一步,开开心心回家了。

记者了解到,“一所三中心”共设有7个受理接待窗口,配备调解室、“两代表一委员”工作室、信访评理室、律师工作室、法律援助室、视频监控室、心理咨询室和“凤姐姐”工作室等功能室,让居民只进一扇门,就能享受到一站式解纷服务。

凤里司法所还联动“三中心”建立了基层平安联创机制以及应急联动网格治理,由党建引领网格治理,定期组织开展应急能力培训,实现功能互补,各有侧重,效能叠加。“叮——”近日,随着一声提示音响起,凤里街道华仑社区网格员小李的手机上收到了“凤里微警务”App平台推送来的消息:“镇中路网格有居民发生矛盾,请前往处理。”短短3分钟,小李就赶到现场,与民警、社区干部一起参与纠纷调解。最后,双方当事人把话说开,握手言和。

据了解,凤里街道的网格和警格均为67个,凤里司法所全面整合网格资源,大力推进“网格+警格”双格融合,及时收集各类信息,建立综合服务信息网络,实现信息“一网”管理,线索“一网”流转,使网格工作底子更清,情况更明,有效激活了基层治理的“末梢神经”。

武汉武昌法院“如我在执”解难题化心结